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南大门广场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XCCXM-2023-028)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延安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南大门广场维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9.04 万元, 招标人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南大门广场维修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南大门广场维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南大门广场维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证明书,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供应商需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二级)以上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的 B 证书, 且未承建其他在建项目;

(4) 供应商需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提供自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自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10)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4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8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现场获取每套售价 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七、其他

1. 凡有意参与的供应商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1 套(原件退还复印件留存),到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获取采购文件。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延安市宝塔枣园路

联 系 人：史守超

电 话：0911-823560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联系人：李铭

电话：15591195320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晨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